高安市水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起草水利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科学配置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相关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水资源论证、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市计划用水、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组织全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组织、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

河口滩涂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或跨乡镇(街道)的重要水利工程。负责市管涉河建设项目审查。指导河道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市河道采砂规划工作。参与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负责全市水利工程注册登记，安全鉴定、监测和维修保养、确权划界工作。

(六)组织全市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监测。负责全市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涉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七)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并仲裁部门间和乡镇(街道)间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八）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九)负责全市水利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水利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重要水利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监督国家及上级有关部门颁发的水利行业技术标准和水利工程规程、规范的实施。承担水利统计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市重要江河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

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一）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河道采砂安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十二）负责水利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全面实施河长制湖长制，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 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高安市水利局本级	二级
	高安市上游湖水资源开发利用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11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

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87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10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093.9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94.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37.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345.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66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01.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201.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3,201.55	总计	62	43,201.55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201.5	43,201.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394.13	2,394.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237.37	237.37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86	133.86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74.36	74.36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职	29.16	29.16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	其他退役安置支	12.00	12.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	2,144.75	2,144.75					
20822	移民补助	1,202.95	1,202.95					
20822	基础设施建设和	941.80	941.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37.18	2,737.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2,289.18	2,289.18					
21208	城市建设支出	189.11	189.11					
21208	农业生产发展支	1,813.12	1,813.12					
21208	其他国有土地使	286.95	286.9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	448.00	44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	448.00	448.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45.5	16,345.54					
21301	农业农村	4,261.37	4,261.37					
21301	其他农业农村支	4,261.37	4,261.37					
21303	水利	12,056.2	12,056.21					
21303	行政运行	648.51	648.51					
21303	一般行政管理事	98.84	98.84					
21303	水利工程建设	6,647.22	6,647.22					
21303	水利工程运行与	642.70	642.70					
21303	水土保持	89.36	89.36					
21303	水资源节约管理	5.00	5.00					
21303	水文测报	2.00	2.00					
21303	防汛	253.00	253.00					
21303	抗旱	10.00	10.00					
21303	农村水利	1,015.12	1,015.12					
21303	大中型水库移民	460.00	460.00					
21303	农村供水	248.09	248.09					
21303	其他水利支出	1,936.37	1,936.3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96	27.96					
21307	对村民委员会和	27.96	27.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1	6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1	64.71					
22102	住房公积金	64.71	64.71					
229	其他支出	21,660.0	21,66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	21,660.0	21,660.00					
22904	其他地方自行试	21,660.0	21,6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201.55	1,178.86	42,02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3	249.37	2,144.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37	237.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86	13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74.36	7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29.16	29.16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00	12.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	2,144.75		2,144.75			
2082201		移民补助	1,202.95		1,202.95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	941.80		941.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37.18		2,737.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2,289.18		2,289.1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9.11		189.1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813.12		1,813.1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286.95		286.9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8.00		44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8.00		448.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45.54	864.78	15,480.76			
21301		农业农村	4,261.37		4,261.3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261.37		4,261.37			
21303		水利	12,056.21	842.99	11,213.22			
2130301		行政运行	648.51	648.5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84	98.8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647.22		6,647.2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42.70		642.70			
2130310		水土保持	89.36		89.3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5.00			
2130313		水文测报	2.00		2.00			
2130314		防汛	253.00		253.00			
2130315		抗旱	10.00		1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015.12		1,015.1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	460.00		46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248.09		248.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36.37	95.64	1,840.7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96	21.79	6.1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	27.96	21.79	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1	6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1	6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1	64.71				
229		其他支出	21,660.00		21,66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	21,660.00		21,66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	21,660.00		21,6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107.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093.9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94.13	249.37	2,144.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37.18	448.00	2,289.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345.54	16,345.5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71	6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660.00		21,66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01.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201.55	17,107.62	26,093.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201.55	**总计**	64	43,201.55	17,107.62	26,09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107.62	1,178.86	15,928.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37	24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37	237.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86	13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36	7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16	29.16	
20809			退役安置	12.00	1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00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8.00		448.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8.00		44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8.00		448.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45.54	864.78	15,480.76
21301			农业农村	4,261.37		4,261.3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261.37		4,261.37
21303			水利	12,056.21	842.99	11,213.22
2130301			行政运行	648.51	648.5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84	98.8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647.22		6,647.2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42.70		642.70
2130310			水土保持	89.36		89.3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5.00
2130313			水文测报	2.00		2.00
2130314			防汛	253.00		253.00
2130315			抗旱	10.00		1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015.12		1,015.1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460.00		46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248.09		248.0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36.37	95.64	1,840.7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96	21.79	6.1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96	21.79	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1	6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1	64.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4	6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4.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2.19	30201	办公费	29.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9.6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4.97	30205	水费	4.1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36	30206	电费	4.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1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3.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12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86	30215	会议费	5.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8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5.7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5.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2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61.20	30229	福利费	0.6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78.12	公用支出合计					10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093.93	26,093.93		26,093.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4.75	2,144.75		2,144.7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2,144.75	2,144.75		2,144.75	
2082201	移民补助		1,202.95	1,202.95		1,202.95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		941.80	941.80		941.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9.18	2,289.18		2,289.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2,289.18	2,289.18		2,289.1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9.11	189.11		189.11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813.12	1,813.12		1,813.1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		286.95	286.95		286.95	
229	其他支出		21,660.00	21,660.00		21,66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		21,660.00	21,660.00		21,66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		21,660.00	21,660.00		21,66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6.90	26.90	16.12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30	5.30	5.3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30	5.30	5.30
3.公务接待费	6	21.60	21.60	10.82
（1）国内接待费	7	——	——	10.8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1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94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高安市水利局　　2023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总计43201.5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43201.55万元，比上年增加15180.80万元，增长54.18%，主要原因：项目建设资金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43201.55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总计43201.5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43201.55万元，比上年增加15180.80万元，增长54.18%，主要原因：项目建设资金增加；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1178.86万元，占2.73%；项目支出42022.70万元，占97.27%；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9311.45 万元，决算数 4320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3.42%。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19.94 万元，决算数 239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8.3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移民项目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81.25 万元，决算数 273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1.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城乡社区建设项目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7945.55 万元，决算数 1634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农林水项目支出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4.71 万元，决算数 6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五）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166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8.8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944.26万元，比上年增加35.58万元，增长3.92%，主要原因：2023年补发了2022年绩效奖的差额部分。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00.74万元，比上年减少85.30万元，下降45.85%，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不必要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33.86万元，比上年增加30.12万元，增长29.04%，主要原因：2022年未发放退休人员补贴，此项开支减少，而2023年发放退休人员绩效960元/月/人。

（四）资本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6.90万元，决算数16.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9.91%；决算数比上年增加2.21万元，增长15.8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5.30万元，

决算数 5.3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5.30 万元，决算数 5.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年初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5.3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5.30 万元，主要原因：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费，上年未统计此项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1.60 万元，决算数 10.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0.09%，主要原因：按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09 万元，下降 22.21%，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19 批，累计接待 946 人次，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74 万元，决算

数比上年减少 85.30 万元，下降 45.85%，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5.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6.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5.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防汛抗旱用。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26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26.8%。其中，2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高安市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和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26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两个项目的实施，能够很好地发挥水利基础设施的建设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0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093.93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保障了水利系统工作的正常运行，加强了高安市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了水利建设工程的良好运行，有效带动了社会经济发展，保障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高安市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		
主管部门	高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80	208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080	208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罗胜水库原设计灌溉面积 2.5 万亩，实际灌溉面积 1.3 万亩，农作物主要以水稻为主，其它经济作物有油菜、花生、芝麻、甘蔗、红薯、蔬菜等经济作物，根据《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的有关规定，结合本灌区水土资源及农作物植种结构等实际情况，灌区灌溉设计保证率采用 85%。	完成严罗胜水库主坝、副坝除险加固，对溢洪道、引水隧洞进行加固，对罗胜联库提进行加高培厚，堤顶增设砼路面，对主坝副坝完善安全监测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2080 万元	2080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灌溉用水条件	明显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处数	=3 处	3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2023 年 12 月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灌区受益群众经济效益	明显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灌区内绿化水平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灌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						
主管部门	高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80	9180	91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				-		-

		资金						
		其他资金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高安市三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高安市严罗胜水厂供水工程，新建严罗胜水厂。项目致力于解决大坝安全运行问题，充分发挥山塘效益，恢复原有设计灌溉面积，提升综合生产能力、水资源高效利用、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实现防洪能力的提升，节约灌区居民用水成本实现灌区灌溉能力的提升，灌区人民群众用水需求得到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				完成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高安市三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高安市严罗胜水厂供水工程，新建严罗胜水厂。项目致力于解决大坝安全运行问题，充分发挥山塘效益，恢复原有设计灌溉面积，提升综合生产能力、水资源高效利用、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实现防洪能力的提升，节约灌区居民用水成本实现灌区灌溉能力的提升，灌区人民群众用水需求得到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级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14880万元	≤14880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3	3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增收	≥1000元	≥1000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灌区群众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灌区绿化率提高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

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 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

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及水利工程运行和维护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指水土保持规划制定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指用水资源费安排的水资源综合管理、节约、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指水文监测设施运行维护、水文环境监测技术研究、开发与推广、进行水样品采集、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

布水文公报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反映防汛业务支出。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等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及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用于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编制修订，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等抗旱业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反映中央财政划转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的支出，包括对销售电量加价部分征收的增值税返还以及用于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的定额补助。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反映用于农村供水工程建设改造和维修养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公积金单位负担支出。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我市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高安市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严罗胜水库位于高安市西南部的相城、田南、相垦三乡镇交界处，主坝坝址位于相垦港上村境内，距高安市城区约54km，距相垦约3km，距相城镇政府约8.4km，距田南镇政府约8.7km，属赣江水系肖江支流三城河，严罗胜水库由严西塘、罗坑和胜利三座水库组成。坝址控制流域面积13.3Km2，另有引流面积6.1Km2，原设计灌溉面积2.5万亩。是一座以灌溉为主，结合防洪、养殖、供水（已列入高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水源工程）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利枢纽工程。

水库工程规模属中型，等级为III级，永久性主要建筑物为3级，永久性次要建筑物为4级，正常蓄水位56.40m(黄海高程，下同)，相应库容1770万m3，死水位50.40m，相应库容261万m3。设计洪水位分别为：严西塘水库 57.12m，罗坑水库 57.06m，

胜利水库 56.95m，三座水库相应总库容 2034 万 m3；校核洪水标准 1000 年一遇，校核洪水位分别为：严西塘水库 57.44m，罗坑水库 57.39m，胜利水库 57.21m，三座水库相应总库容 2156 万 m3。

水库地理位置重要，下游有相城、建山集镇及 120 余个村庄，约 2.3 万人口，4.6 万亩耕地、以及黄付公路、建山铁路等重要基础设施。

工程主要建筑物有：严西塘主坝，罗坑 1#、2#，胜利 1#、2#、3#，喻家共 6 座副坝；溢洪道；输水隧洞；罗坑 2#副坝涵管、胜利 3#副坝涵管、喻家副坝涵管及田南湘泉引流渠、罗胜联库堤加高培厚、罗胜联库涵管及相关建筑物、渠首工程、防汛公路等。

投资：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实施方案批复总投资 4237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0 元、省级财政 2119 万元，地省级以下财政 2080 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 月 31 日中央资金的完成情况，2023 年到位专债资金是 2080 万元，共完成资金 2080 万元（完成中央资金 0 万元，专债资金 2080 万元，完成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严罗胜水库原设计灌溉面积 2.5 万亩，实际灌溉面积 1.3 万亩，农作物主要以水稻为主，其它经济作物有油菜、花生、芝麻、甘蔗、红薯、蔬菜等经济作物，根据《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的有关规定，结合本灌区水土资源及农作物植种结构等实际情况，灌区灌溉设计保证率采用 85%。根据《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及灌区实际

情况，本次设计渠系水利用系数ηs采用0.60，田间水利用系数ηf采用0.95，灌溉水利用系数η采用0.57。经统计分析，多年平均综合灌溉净定额为362.7m3/亩，则多年平均综合灌溉毛定额为636.3m3/亩。

水库除灌溉需水量，高安市规划至2030年建成严罗胜水厂，取水源为严罗胜水库，供水规模为2.5×104m3/d，年供水量701.9万m3。

本次是设计根据先满足灌溉，剩余水量作为自来水供水计算水量平衡，根据水库来水量减去灌溉需水量和自来水供水，求得本灌区P=85%供需水量平衡计算结果见表4.2.3。

表4.2.3　　水库水量平衡计算表（P=85%）单位：万m^3

月份	供水量	需水量（万m^3）			供水-用水		∑(供水-用水)
		灌溉需水	自来水需水	合计	+	-	
3	203	22.3	59.6	81.9	121		121
4	233	33.3	57.7	91	142		263
5	170	42.1	59.6	101.7	68		331
6	125	114.7	57.7	172.4		47	284
7	300	183.6	59.6	243.2	57		340
8	155	123.4	59.6	183		28	313
9	67	138.7	57.7	196.4		129	184
10	48	118.8	59.6	178.4		131	53
11	87	13.1	57.7	70.8	16		69
12	102	13.3	59.6	72.9	29		98
1	60	16.2	59.6	75.8		16	82
2	65	7.5	53.9	61.4	4		86
合计	1615	827	701.9				

从上表可以看出，通过水库水量调节，在P=85%时，水库来水量基本能满足实际灌溉面积1.3万亩农田灌溉的要求，也能满足自来水厂的取水需求。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规范资金使用，促进绩效目标的达成。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促进公共财政阳光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评价的对象：高安市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的资金投入和工作效果。

绩效评价的范围：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1）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

（2）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3）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4）统筹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

（5）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与财政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6）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彻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设定资金执行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4个一级指标，每个指标下设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并设定每一个指标的评分标准，经项目处室自评打分，再由绩效评价小组进行内部考核评分，最后形成绩效考核结果。

3、评价方法：自评，群众满意度调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成本指标中，项目建设成本2080万元，得20分。在产出指标中实施工程数、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及时完工得分40分，在社会效益指标中，经济、社会、生态得分30分，在满意度指标中，灌区群众满意度指标中，满意率为100%，得10分。综合所得，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项目能够按照要求、对照标准进

行实施，并且制定了长效的管理制度，严格资金使用，自评总分为100分，等级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						
主管部门	高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80	208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080	208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罗胜水库原设计灌溉面积2.5万亩，实际灌溉面积1.3万亩，农作物主要以水稻为主，其它经济作物有油菜、花生、芝麻、甘蔗、红薯、蔬菜等经济作物，根据《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的有关规定，结合本灌区水土资源及农作物植种结构等实际情况，灌区灌溉设计保证率采用85%。			完成严罗胜水库主坝、副坝除险加固，对溢洪道、引水隧洞进行加固，对罗胜联库堤进行加高培厚，堤顶增设砼路面，对主坝副坝完善安全监测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2080万元	2080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灌溉用水条件	明显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工程处数	=3处	3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2023年12月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灌区受益群众经济效益	明显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灌区内绿化水平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灌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年初预算数金额为208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080万元，全年执行数2080万元，执行率100%。在项目资金管理中，我单位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支出流程，对于项目资金未出现无故截留。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认真开展前期工作：我局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熟悉相关政策规定，领会绩效评价文件精神。

2．认真制定评价方案：绩效评价方案的质量直接关系到绩效评价工作的质量，我局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及特点制定出一套与项目绩效目标关联度高、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绩效评价指标。

认真开展绩效评价：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落到实处，取得成效，我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并按照要求如实填报数据、认真开展自评，经过对比、分析，形成了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保障善灌溉面积1.3万亩，计划数量完成率达100%。经考核，评分为20分。

2、质量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经考核，评分为10分。

3、时效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工程严格按照计划标准完成实施。经考核，评分为10分。

4、成本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经核算，严罗胜水库除险加固项目预算总金额为2080万元，实际发生2080万元，资金执行率100%。该项目使用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经考核，评分为2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水库受益群众收入水平明显提高，水库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经考核，评分为30分。

2．项目满意度指标分析

采取抽样调查的方式，对受益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卷。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考核，满意度达到了98%以上。经考核，评分为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涉及山塘均建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限于当时建设标准低，资金投入不足，加之工程年久失修，山塘现状坝体渗漏严重、溢洪道未衬砌且过流能力不足、坝下涵管老化渗漏，严重影响大坝安全运行及山塘生态环境，已成为水利重要基础设施短板，本工程的建设有利于充分发挥山塘工程效益，提高灌溉水的利用率，恢复原有设计灌溉面积，提升综合生产能力、水资源高效利用、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补齐工程和制度“短板”，实现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改造山塘涉及高安市相城镇、建山镇、太阳镇、新街镇、灰埠镇、祥符镇、龙潭镇、村前镇8个乡镇，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山塘24座，包括山塘坝体加固、坝下涵管加固、溢洪道加固及配套工程设施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高防洪能力，保障群众生命安全，保障农田灌溉用水，改善生态环境和保障安全

生产，推进节水型发展。

2、阶段性目标：解决病险山塘大坝安全运行问题，充分发挥山塘效益，推进灌区节水改造，节约灌区居民用水成本实现灌区灌溉能力的提升，保障灌区人民群众用水需求及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带动社会经济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规范资金使用，促进绩效目标的达成。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促进公共财政阳光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的对象：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资金的投入和工作效果。

3、绩效评价的范围：高安市24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以项目绩效产出及效果为侧重，定量分和定性分析的原则，进行客观、公正的与项目预算安排、实际管理相挂钩、稳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彻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设定项目决策指标、项目管理过程、

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四个一级指标，每个指标下设定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设定了各二级和三级指标分值，并设定每一个指标的评分标准。

3、评价方法：自评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自评打分。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						
主管部门	高安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80	9180	91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高安市三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高安市严罗胜水厂供水工程，新建严罗胜水厂。项目致力于解决大坝安全运行问题，充分发挥山塘效益，恢复原有设计灌溉面积，提升综合生产能力、水资源高效利用、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实现防洪能力的提升，节约灌区居民用水成本实现灌区灌溉能力的提升，灌区人民群众用水需求得到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			完成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高安市三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高安市严罗胜水厂供水工程，新建严罗胜水厂。项目致力于解决大坝安全运行问题，充分发挥山塘效益，恢复原有设计灌溉面积，提升综合生产能力、水资源高效利用、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实现防洪能力的提升，节约灌区居民用水成本实现灌区灌溉能力的提			

					升，灌区人民群众用水需求得到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级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14880 万元	≤14880 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3	3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增收	≥1000 元	≥1000 元	5	10	
		社会效益指标	灌区群众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5	10	
		生态效益指标	灌区绿化率提高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灌区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成本情况。

成本指标情况分析：经核算，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预算总金额为 9180 万元，实际发生 918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该项目使用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经考核，项目成本指标得分 20 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情况分析：完成高安市 24 座山塘生态环境提

升改造工程、高安市三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高安市严罗胜水厂供水工程3个项目建设，计划数量完成率100%。数量指标得分20分。

2、质量指标情况分析：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质量指标得分10分。

3、时效指标情况分析：工程严格按照计划标准完成实施，时效指标得分10分。

经考核，产出指标得分4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情况分析：农业用水得到保障，综合生产能力提高，群众收入水平提高达1000元，收入水平明显提高，经济效益指标得分10分。

2、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分析：防洪能力提升，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群众灌溉用水需求及生活用水需求得到保障，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社会效益指标的分10分。

3、生态效益指标情况分析：绿化率提高，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生态效益指标得分10分。

经考核，项目效益指标评分为30分。

（四）满意度情况

项目满意度指标分析：采取抽样调查的方式，对受益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卷。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考核，满意度达到了98%以上。

经考核，满意度指标评分为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